

# 法援署署長：改革法援 助培訓更多有經驗刑事律師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香港特區政府提出改革法律援助制度，包括刑事案件不再容許由受助人提名律師而是由法援署委派。法援署署長鄭寶昌昨晨接受電台訪問時表示，事實上，法援受助人在刑事案件上並沒有提名律師的權利，只是過去5年該署「尊重」申請人，以致70%律師由申請人提名，令受助人誤以為他們有權指定法律代表，及導致批出的刑事案件過度集中於個別律師或大律師。自去年為例，在法援署名單內的5%律師或大律師，承接20%刑事案件法援案件，這無助培訓更多有經驗的刑事律師，長遠對社會未必是好事，所以有必要改革法律援助制度。

## 法例無規定申請人享提名律師權利

鄭寶昌表示，法援署的目標是向受助人提供合適

的法律代表，但沒有講明受助人有選擇律師的權利。就刑事法援案而言，法援全數由公營資助，法例沒有規定申請人享有提名律師權利，5年前70%申請由法援署指派律師，現今有70%由申請人提名，有關現象相信與過去5年放寬提名有關。他坦言，該署過往只是基於「尊重」安排，現時並非收回「提名權」，而是「提名權」根本不存在。事實上，有時申請人自行提名的律師，表現反而未必理想，而法援署有責任及足夠經驗為申請人提供能力勝任的律師。

## 免案件過於集中少數律師處理

鄭寶昌強調，檢討法援制度是為了避免案件過於集中由少數律師處理，以2020年為例，法援律師名冊上有資格處理刑事案的408名律師及312

名大律師之中，5%律師及大律師處理了整體刑事法援案中的20%，令部分具備同樣專長的律師失去代表受助人的機會，而未能符合3年內接辦5宗法援案件的規定，長遠對社會未必是好事。特區政府的建議能更好保障申請者利益，亦有助培訓更多律師。

在司法覆核方面，改革建議限制律師和大律師分別每年最多承接5宗及3宗案件，有人質疑司法覆核案件答辯人多為政府一方，申請人若因限額找不到資深大律師代表，獲委派的大律師資歷可能與政府一方有落差，影響法庭決定。

鄭寶昌表示，法援署處理司法覆核案時，會同時考慮政府一方律師的資歷，有需要時會同時委派資深大律師及律師處理案件，而不少曾代表政府的律師，亦在承接法援案的名冊。

他強調，法援署名冊內很多律師都有足夠資歷及能力，即使日後律師接手司法覆核法援案有限額，一位律師滿額，申請人可以提名另一位，因此不擔心對法援申請人造成不公平。在署方名冊中，有177名律師及225名大律師可處理司法覆核案，過去過度集中由個別律師或大狀處理，以去年為例，獲批法援的司法覆核案有80多宗，當中94%由10位律師集中處理，有62%由10位大律師接手。

鄭寶昌表示，今次改動不涉修改法例，法援署事前已諮詢法律援助服務局，律師會及大律師公會亦表明欲就改動與署方溝通。是次修改是為了增加透明度，他相信無人會反對，並期望能在本年內落實。

黑暴分子於前年11月3日煽動所謂「七區開花」騷亂，其中一批人在大埔超級城非法集結及阻止警員進入商場掃蕩。防暴警進入商場時被圍攻搶犯，3名擄暴「黃絲」女涉阻止警員拘捕疑犯兼襲警，昨日在粉嶺裁判法院被裁定罪成。裁判官黃國輝裁決時指出，憑傳媒現場拍攝片段與被告被捕後的外貌身形，裁定被告為片中人，有意圖阻礙警員執法及襲警，下令3名被告還押至11月18日判刑，以待索取背景報告。裁判官明言，因案情及控罪嚴重，「即使記錄良好，監禁無可避免。」

●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

被告依次為陳美霞（50歲，家庭主婦）、鄭玉珍（55歲，保安員）及陳君怡（27歲，小學教學助理），同被控意圖抗拒受到合法拘捕而襲警罪。控罪指，3人於2019年11月3日在大埔超級城C區地下中庭，與其他人意圖防止李光祐受到合

# 3「黃絲」女搶犯襲警 官：監禁無可避免

## 有意圖阻警執法及襲警 還押至11月18日判刑

法拘捕而襲擊高級警員58690。陳君怡另被加控同一項控罪，指她同日同地與其他人意圖防止鄭玉珍受到合法拘捕而襲擊警員7308。

案情指，警方當晚接報，多名示威者進入大埔超級城C區，遂到場驅散及拘捕。警方到達商場，發現門口被男子李光祐用木椅頂住，警方未能進入。高級警員郭文迪警告李不要妨礙執法，惟李沒有理會。

## 兩名警員證人誠實可靠

郭推撞玻璃門一兩分鐘後，成功進入商

場，將逃跑的李制服，而警員郭文迪發現自己被10多人包圍襲擊。案中兩名警員證人誠實可靠，證供清楚直接可信性高，遇襲經過亦有片段支持，其傷勢亦與其說法吻合。

就辯方此前質疑警員7308在盤問下，將看見被告的距離由警員記事冊記錄的5米至8米修改至20米，黃官認為前者是警員估計的距離，其後在仔細盤問下在草圖中標示出正確距離，而記事冊只是記錄重點，作供時更能講述細節，不影響證供的可信性。

黃官同時比對呈堂片段、被告被捕後相片及庭上樣貌，裁定三名被告為片中向警員施襲的女子。片段可見，高級警員郭文迪遭多人圍毆，首被告和第三被告有打及腳踢。警員凌兆禧看到次被告欲向警員擲物，遂上前捉住她的手。雖然沒有直接證據顯示次被告扔中警員，但當時現場有襲擊，片段亦看到她急步走向人群，手部更有動作，「唯一推論是她故意加入人群，用物件扔向警員。」

黃官其後裁定三人罪成，而第三被告被加控一項意圖抗拒受到合法拘捕而襲

擊罪，黃官指警員上前捉住次被告時，她從後箍頸構成襲擊，故同樣裁定罪成。

辯方求情時聲稱，首被告是家庭主婦，與丈夫育有兩子，次被告為單親母親，多年來憑一人之力撫養兩名兒子成人，她婦亦稱她「有愛心」，會照顧流浪動物。第三被告的父母求情信稱女兒「善良」，因魯莽及錯誤判斷而犯案，希望法庭輕判。不過，裁判官明言，當時情況及控罪嚴重，社會服務令及感化均不適合，監禁屬無可避免。



陳美霞

鄭玉珍

陳君怡

# 控東九龍黑幫 警掃賭檔毒窟無牌吧拘265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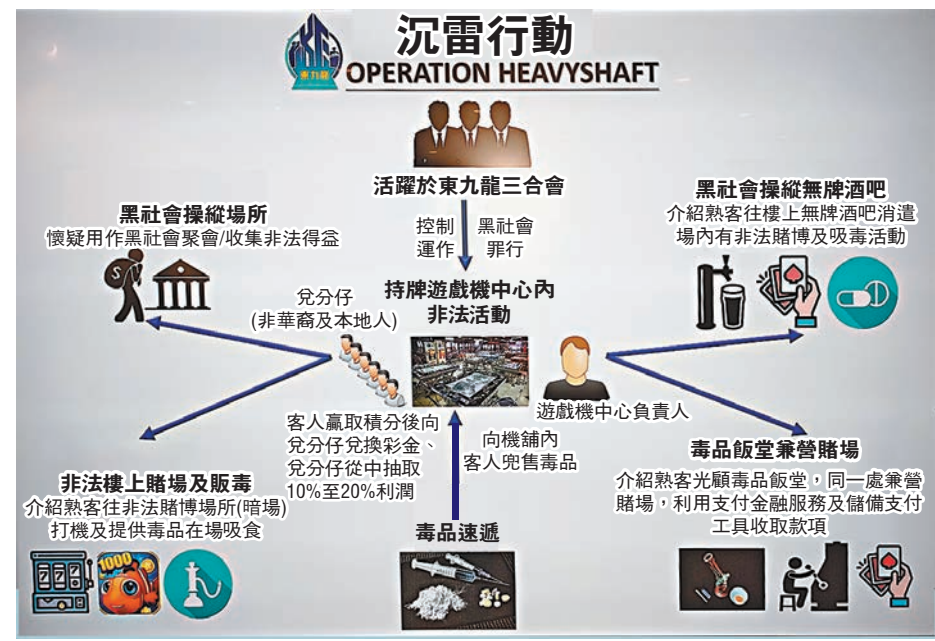


●警方交代「沉雷行動」詳情。香港文匯報記者攝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東九龍黑幫操控遊戲機中心、毒品飯堂及無牌酒吧，利用社交平台推廣黃賭毒「一條龍」服務，以無限供應毒品作招徠，更可用電子支付找數，吸引青少年光顧及從事違法活動。警方前晚開始一連兩天展開「沉雷」行動，出動500警力搗破10間經營非法賭博的遊戲機中心，15間提供百家樂、釣魚機、啤牌等的地下賭場、毒品飯堂及無牌酒吧。行動中，警方凍結了黑幫4個本地銀行戶口和一個儲值支付工具戶口內140萬港元，共拘捕265人通緝57人。

被捕的202男63女（16歲至79歲），分別涉嫌「非法經營賭博場所」、「販運危險藥物」及「無牌售賣酒類飲品」等罪行。警方同時檢獲約73萬港元現金、339台賭博遊戲機、15部增值機、228張遊戲儲值卡、讀卡器及大量用於充分的數碼，及起出市值逾6萬港元的毒品，包括「冰」、海洛英及「藍精靈」等，亦有大量包裝和吸食工具。

警方在行動中還發出共75張違反《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》的告票，並拘捕14名處所負責人，當中有5間遊戲機中心勒令即時強制關閉。



站式服務，例如在無牌酒吧的提供賭博，更公然張貼不同毒品價。為吸引更多新客，更在不同社交平台列出新條款，客人如支付較高入場費，就可以獲得「一條龍」套餐服務，在酒吧內有無限毒品和酒水供應，甚至提供女性陪酒服務，客人可以一邊打機賭錢，一邊吸毒。

## 利用流動儲值支付工具戶口收費

調查發現，黑幫為吸收年輕新客，更以提供免費冰毒及吸食工具作招徠，還利用流動儲值支付工具戶口收費，並在場所張貼收款二維碼（QR Code）。為使客人安心光顧，黑幫將場所包裝成「鐵寶」，安排職員陪同顧客進出酒吧，及在酒吧範圍

裝設鋼閘、多重隔音設施和閉路電視系統，附近街頭亦會有「睇水仔」監視。由於在疫情期間，傳統持牌處所不能全面開放，黑幫的地下賭場利潤極高，單以遊戲機中心變成賭場計，估計每月營業額高達100萬港元。

總區反黑組高級督察蕭洛輝提醒年輕人切勿因好奇及免費款待，接觸毒品或光顧無牌酒吧。該些酒吧除可能涉及賭毒，更成為黑幫聚腳和進行非法活動之處，趁機誘使青少年誤入歧途。警方會考慮就本案向法院申請加重刑罰，並追查賭場業主及租客，如有持牌人、代理持牌人或僱員違例被定罪，警方會申請撤銷和拒絕日後續牌事宜。

▲警方以圖片解說涉案黑幫非法賭檔、無牌酒吧及毒窟混合營運模式。

▲警方展示檢獲證物。香港文匯報記者攝

# 「民陣」無按社團例交資料 前召集人陳皓桓被控

## 若定罪可罰2.5萬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警方今年4月根據《社團條例》，發信要求「民陣」提交6項資料，包括「民陣」未有再申請社團註冊的原因，以及收入來源、開支和收取資金的銀行戶口等，但「民陣」一直無視警方要求，未有依時在今年5月提交相關資料。正在石壁監獄服刑的「民陣」前召集人陳皓桓在社交平台證實，因無提供相關資料，被控違反《社團條例》，將於明日下午被押解到西九龍裁判法院應訊。

據了解，警方在石壁監獄向陳皓桓提出檢控，起訴他違反《社團條例》第16條(2)，即如任何社團沒有遵從社團事務主任送達的任何通知提交資料，一經循简易程序定罪，可處第四級罰款，即2.5萬元，除非法庭信納相關人等已盡力，或出於非本人所能控制的原因則屬例外。

陳皓桓目前因5宗煽惑、組織及參與未經批准集結案罪成，共被判囚22個月。

# 海關無畏無懼打擊危害國安文宣滲透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2019年修例風波期間，攪炒黑暴及「港獨」分子透過文宣煽暴「播獨」。香港特區海關關長何珮珊指出，危害國家安全的書籍刊物等入口香港，是軟對抗的滲透，海關需要視為等同槍械彈藥般截，即使日後海關需對進口刊物進行內容審查而受質疑甚至指責，香港海關也無畏無懼。

海關關長何珮珊昨日接受傳媒訪問時表示，一些別有用心的人透過文宣及書本等方式軟對抗滲透，危害國家安全，要等同槍械彈藥般截，前線海關人員會謹慎審視。

對如何判斷為危害國家安全的文宣物

品，她表示，「判斷有危害國家安全的軟對抗文宣物品，我覺得需要整體來看，包括其具體內容、裏面包含的意思及當時社會狀況等，以整體全盤考慮及評估。」若在判斷上遇到有需要斟酌地方時，可以適當地諮詢法律意見。

被問及書籍等物品日前在進入香港時內容毋須經由海關檢查，何珮珊表示：「我相信沒有人質疑為何要堵截槍支彈藥，不明為何有人會質疑我們執法部門要堵截軟對抗的文宣物品。」至於由海關打擊這些文宣物品是否被指開先例，何珮珊堅定回應：「我覺得其實香港國安法本身已是先例，面對這些質疑，甚至這些指責，我們是無畏無懼的。」

# 快圖美數據庫疑遭未經授權取覽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文森）經營快圖美的「中港照相（1123）」公布，旗下快圖美系統內的沖印及影像解決方案數據庫，於周二（26日）疑遭未經授權取覽，受影響的數據庫載有快圖美顧客的資料，包括顧客登記名稱、電話號碼、電郵地址及郵寄地址。公司已就事件報警處理，並正嘗試聯絡每名可能受影響的顧客，通知是次數據洩露事件以及客戶個人資料所面臨的潛在風險。

該公司公告表示，快圖美發現事件後隨即展開調查及全面檢查所有系統及伺服器，暫未知其他數據庫有受影響，相信

屬個別事件，不會對集團業務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。公司將委聘獨立顧問，為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進行檢討。

## 集團報警 嘗試聯絡受影響顧客

集團已經就事件報警，並正嘗試聯絡每名受影響顧客，同時對受影響數據庫進行分析，以確定事件對業務營運的影響，識別受影響的個別人士及確認資料可否被重建。集團承諾會不斷加強其資訊系統保安措施以保護顧客的資料及私隱，確保日後不會再發生同類事件。